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ET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勤美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9)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

年度業績

勤美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有關比較數字。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

(以美元列值)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營業額	3	244,290	152,226
銷售成本		<u>(184,366)</u>	<u>(114,416)</u>
毛利		59,924	37,810
其他收益	4	512	275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5	(252)	514
銷售及分銷費用		(15,808)	(9,034)
行政費用		<u>(9,094)</u>	<u>(6,642)</u>
經營溢利		35,282	22,923
財務成本	6(a)	<u>(232)</u>	<u>—</u>
除稅前溢利	6	35,050	22,923
所得稅	7	<u>(3,848)</u>	<u>(1,620)</u>
本年度溢利		<u><u>31,202</u></u>	<u><u>21,303</u></u>
由下列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0,612	20,022
非控股權益		<u>590</u>	<u>1,281</u>
本年度溢利		<u><u>31,202</u></u>	<u><u>21,303</u></u>
每股盈利	9		
基本(仙)		<u><u>3.05</u></u>	<u><u>1.99</u></u>
攤薄(仙)		<u><u>不適用</u></u>	<u><u>不適用</u></u>

綜合全面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美元列值)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本年度溢利	31,202	21,303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換算香港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 產生之匯兌差額	<u>6,051</u>	<u>—</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37,253</u>	<u>21,303</u>
由下列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36,302	20,022
非控股權益	<u>951</u>	<u>1,281</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37,253</u>	<u>21,303</u>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

(以美元列值)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0,648	161,155
– 租賃預付款項		5,416	5,366
在建工程		4,221	2,711
其他財務資產		112	216
		<u>170,397</u>	<u>169,448</u>
流動資產			
存貨		43,154	29,497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11	97,297	65,662
應收關連公司款		693	878
抵押銀行存款		4,630	1,15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1,620	18,878
		<u>167,394</u>	<u>116,071</u>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3,982	7,01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62,401	30,375
應付關連公司款		338	122
應付本期稅項		2,648	1,377
		<u>89,369</u>	<u>38,889</u>
流動資產淨值		<u>78,025</u>	<u>77,182</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48,422	246,630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		107	107
資產淨值		<u>248,315</u>	<u>246,52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91	1,291
儲備		241,191	227,526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之權益總額		242,482	228,817
非控股權益		5,833	17,706
權益總額		<u>248,315</u>	<u>246,523</u>

附註：
(以美元列值)

1 主要會計政策

(a) 遵例聲明

此等財務報表經已根據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規定。此等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所採納主要會計政策之概要載於下文。

(b) 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於編制財務報表時採用之計量基準乃歷史成本基準。

本公司、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附屬公司及一間於香港之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分別為美元、人民幣及港元。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採納美元作為其展示貨幣。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政策應用及所呈報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之數額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在該等情況下乃屬合理之各種其他因素而作出，其結果構成對無法從其他來源中容易得出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判斷之基準。實際結果可能與於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層按持續經營基準檢討估計及相關假設。倘修訂會計估計僅影響修訂估計之期間，則該修訂於該期間內確認，或倘修訂影響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則修訂於本期間及未來期間內確認。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兩項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若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兩項新詮釋，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下列改進與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有關連：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修訂)，「業務合併」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修訂，「綜合及單獨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零九年的改善

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於本會計期間並未生效的新會計準則或詮釋。

有關發展導致會計政策出現變動，惟該等政策轉變對是次期間或比較期間並無重大影響，原因如下：

- 對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大部份修訂，只會於本集團進行相關交易(例如業務合併、出售附屬公司或非現金分派)時方會首次生效，而並無規定須重列過往就該等交易記錄的金額。因此，該等修訂並沒有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有關確認被收購方的遞延稅項資產)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有關分配虧損至非控股權益(前稱「少數股東權益」)超出其權益的部份)的修訂並無規定須重列於過往期間記錄的金額，且是次期間內並無產生有關遞延稅項資產或虧損。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沒有造成重大影響。

這些會計政策修訂具體闡述如下：

-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修訂)後，任何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及以後的企業合併將依其之新要求及細則指引進行確認。該等會計政策之修訂如下：
 - 本集團所發生的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費用，如中介費，法律諮詢費，盡職調查費，以及其他專業和諮詢費用，於發生時列為開支；此前，此類費用作為企業合併成本的一部份並進而影響商譽的確認金額。
 - 如果本集團於獲得控制權之前持有被收購公司股權，該等股權應按照於獲得控制權當日被出售並按公平值重新回購處理。此前，在分步法下，商譽應按在每一收購階段累積確認。

- 或然代價按收購日公平值確認。於計算該或然代價時與於收購日期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無關之其後變動將於損益確認；此前，此等變動被確認為對企業合併成本的調整，因此影響已確認的商譽金額。
- 如果被收購公司有累計稅務虧損或其他暫時可抵扣差異而且未能在收購日符合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確認要求，其後任何此項資產之確認都將確認為損益，而非如此前之會計政策調整商譽。
- 對於被收購公司非控股權益(此前稱為「少數股東權益」)之計量，本集團除可按照現行政策，即按非控股權益所佔被收購公司可辨認淨資產之份額確認外，在將來亦可對於每一項單獨的交易，選擇按公平值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二零零八年修訂)，該等新會計政策將按照未來適用法應用於當期或未來的所有企業合併事項。關於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之新政策，亦將按照未來使用法應用於前期發生的企業合併事項所產生之累積稅務虧損及其他可抵扣暫時差異。本集團未對在此項準則修訂前之企業合併事項之資產和負債賬面值作出調整。

-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零八年修訂)後，會計政策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以後做出如下調整：
 - 如果本集團收購非全資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該項交易將按與權益股東(非控股權益)以其作為擁有人之身份進行交易記錄，因此將不會因有關交易而確認商譽。同樣地，如果本公司出售其於附屬公司之部分權益但仍保留控制權，則此項交易亦將按與權益股東(非控股權益)以其作為擁有人之身份進行交易記錄，因此將不會因有關交易而確認任何損益。此前，本集團分別將該等交易視作遞進交易及部分出售。
 - 如果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該項交易將按出售該附屬公司全部權益記錄，而本集團保留的剩餘權益將按重置公平值確認。此外，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後，如果本集團在報告期末已有意向處置所控制之附屬公司權益，該附屬公司全部權益將被重分類至持有待售資產(假定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規定之持有待售資產的劃分標準)，而不考慮本集團將在何種程度上保留權益。此前，該等交易按部份出售處理。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過渡條款，該等新會計政策將適用於當期或未來之交易事項，對過去期間的事項則未作追溯調整。

其他和本集團財務報表相關會計政策修訂如下：

-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從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任何非全面控制附屬公司發生的損失將按其在整體權益中所佔比例分配至控制權益和非控制權益，即使該分配將導致合併權益中非控制權益為負值。此前，若損失分配至非控制權益將使非控制權益為負值，僅在非控制權益有確定義務去彌補虧損時方進行該項分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的過渡條款，此項新會計政策將適用於現在或未來交易事項，對過去期間的事項不做追溯調整。

3 營業額

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供各行業使用之訂製金屬鑄件。

營業額指扣除退貨備抵、增值稅及扣除任何貿易折扣後，向客戶銷售鑄件產品之價值。

於本年度內於營業額確認之各主要收入類別金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銷售：		
— 汽車部件及零件	133,022	79,776
— 機械部件	70,960	40,342
— 壓縮機部件	40,308	32,108
	<u>244,290</u>	<u>152,226</u>

4 其他收益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利息收入	241	155
政府補助	95	28
雜項收入	176	92
	<u>512</u>	<u>275</u>

5 其他(虧損)／收入淨額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91)	447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虧損)淨額	39	(10)
其他	-	77
	<u> </u>	<u> </u>
	(252)	514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a) 財務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墊款利息	232	205
減：已撥充資本予在建工程之利息開支	-	(205)
	<u> </u>	<u> </u>
	232	-
	<u> </u>	<u> </u>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b) 僱員成本：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8,856	10,83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63	1,111
	<u> </u>	<u> </u>
	20,219	11,949
	<u> </u>	<u> </u>

(c) 其他項目：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租賃預付款項之攤銷	135	129
折舊	19,071	16,390
經營租約支出：最低租賃付款(包括物業租金)	308	98
核數師酬金	248	226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之減值撥回(附註11(b))	-	(300)

7 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內之稅項為：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本期稅項		
本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	3,820	1,85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8	(145)
	<u>3,848</u>	<u>1,713</u>
遞延稅項		
臨時差額之撥回	-	(93)
	<u>3,848</u>	<u>1,620</u>

(i) 海外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之規則及規例，本公司及CMW (Cayman Islands) Co., Ltd. (「CMW(CI)」)均毋須於開曼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

(ii)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並無產生應繳納香港利得稅之任何應課稅收入，故並無於本年度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iii)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本集團之企業所得稅撥備按下列稅率予以計算：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天津勤美達工業有限公司(「天津勤美達」)	(1)	15%	15%
蘇州勤美達精密機械有限公司(「蘇州勤美達」)	(1)	15%	15%
勤威(天津)工業有限公司(「勤威天津」)	(2)	11%	0%
蘇州勤堡精密機械有限公司(「蘇州勤堡」)	(3)	12.5%	0%

附註：

- (1)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天津勤美達及蘇州勤美達獲授予「高新科技企業」稱號，並有權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15%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 (2) 根據國發【2007】39號，勤威天津(於天津經濟技術開發區成立之外商投資企業)享有過渡性稅率，二零零八年為18%、二零零九年為20%、二零一零年為22%、二零一一年為24%及二零一二年及其後年度為25%。此外，根據企業所得稅法之過渡性安排，勤威天津於其首個經營獲利年度(「稅務優惠期」)起第一及第二個年度享有免稅期，於第三至第四個年度享有50%所得稅減免。本年度為勤威天津第四個稅務優惠期年度，所得稅率為11%。
- (3)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規，蘇州勤堡合資格享有稅務優惠期。本期間為蘇州勤堡之第三個稅務優惠期年度，因此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所得稅率為12.5%。

此外，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應付於境外投資者之股息須按10%扣繳稅，倘其註冊成立之境外司法權區與中國訂有稅務條約(訂明不同的扣繳稅安排)，則於中國之扣繳稅可予減少。蘇州勤堡、天津勤美達及蘇州勤美達之控股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根據中國與香港訂立之稅務條約，蘇州勤堡、天津勤美達及蘇州勤美達應付之股息須按經減少之5%扣繳稅率繳稅。本公司自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就彼等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所產生之不可分派溢利收取之股息獲豁免扣繳稅。

(b) 實際稅項支出與會計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除稅前溢利	<u>35,050</u>	<u>22,923</u>
按有關稅務司法權區所適用之稅率計算之 除稅前溢利之假定稅項	6,159	2,507
無需課稅收支	(435)	(188)
附屬公司可分派溢利之扣繳稅	-	(93)
未動用及未確認之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158	58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28	(145)
稅項寬免期之稅務影響	<u>(2,062)</u>	<u>(519)</u>
實際稅項支出	<u>3,848</u>	<u>1,620</u>

8 股息

(a) 本年度應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已派付中期股息及每股普通股派付0.45仙 (二零零九年：0.28仙)	4,499	2,813
報告期末後擬派付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派付0.68仙(二零零九年：0.5仙)	<u>6,829</u>	<u>5,022</u>
	<u>11,328</u>	<u>7,835</u>

報告期末後擬派付之末期股息於報告期末並無確認為一項負債。

(b) 本年度批准及已派付之應於過往財務年度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之股息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於本年度批准及已派付之過往財務年度 末期股息每股0.5仙(二零零九年：0.28仙)	<u>5,022</u>	<u>2,861</u>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之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溢利30,612,000元(二零零九年：20,022,000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004,332,000股(二零零九年：1,008,139,611股)計算：

	股份數目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普通股	1,004,332,000	1,015,858,000
股份購回之影響	-	(7,718,389)
	<hr/>	<hr/>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普通股 之加權平均數	1,004,332,000	1,008,139,611
	<hr/> <hr/>	<hr/> <hr/>

(b) 每股攤薄盈利

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分部資料

本集團透過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訂製金屬鑄件之營業附屬公司管理其業務。根據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要求，本集團以與本集團最高管理層用於資源分配和業績考評的內部報告資訊相一致的基礎，確定四個報告分部，即天津勤美達工業有限公司(「天津勤美達」)、蘇州勤美達精密機械有限公司(「蘇州勤美達」)、勤威(天津)工業有限公司(「勤威天津」)及蘇州勤堡精密機械有限公司(「蘇州勤堡」)。概無合併經營分部以形成上述報告分部。

(a) 分部經營業績、資產和負債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要求，年度財務報告中披露的分部資訊與本集團最高管理層用於分部業績考評和分部間資源分配的資訊相一致。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根據以下基礎監督每個報告分部的經營成果、資產和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租賃預付款項及流動資產(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分部經營活動所佔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直接由分部管理之銀行借貸。

收入和費用是報告分部實現的銷售收入和發生的相關費用或歸屬於報告分部的資產的折舊和攤銷。

用於衡量報告分部之溢利／(虧損)的指標為「除稅前盈利／(虧損)」。計算報告分部溢利／(虧損)佔本集團盈利／(虧損)已就並非特別計入個別分部之項目(例如董事及核數師酬金及其他總辦事處或企業行政費用)作出調整。

為獲取各分部的除稅後盈利／(虧損)的資訊，管理層獲取了各分部的相關資訊，包括收入(包括分部間收入)、由分部直接管理的貨幣資金和貸款產生的利息收入和費用、折舊、攤銷以及分部用於各分部的非流動資產。分部間收入是參照同類產品對第三方售價而定價的。

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的用於分部間資源分配和業績考評的資訊列示如下：

	天津勤美達		蘇州勤美達		勤威天津		蘇州勤堡		總計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對外客戶銷售收入	65,863	59,105	107,972	57,379	69,372	35,105	1,083	637	244,290	152,226
分部間銷售收入	711	608	809	639	11,254	6,665	1,069	325	13,843	8,237
報告分部收入	66,574	59,713	108,781	58,018	80,626	41,770	2,152	962	258,133	160,463
報告分部溢利／(虧損) (除稅後盈利／ (虧損))	2,916	7,894	18,672	9,684	10,236	5,142	(288)	(273)	31,536	22,447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0	72	60	56	58	26	63	1	241	155
本年度折舊及攤銷	(5,828)	(5,800)	(7,463)	(7,403)	(7,374)	(4,876)	(381)	(299)	(21,046)	(18,378)
報告分部資產	72,864	73,449	93,264	77,007	151,396	118,922	13,967	7,047	331,491	276,425
本期新增非流動 分部資產	806	760	1,580	829	11,149	12,039	1,925	183	15,460	13,811
報告分部負債	13,755	11,005	27,040	9,271	29,678	13,734	1,790	1,322	72,263	35,332

(b) 報告分部收入、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的調節項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收入		
報告分部收益	258,133	160,463
分部間收入抵銷	(13,843)	(8,237)
	<u>244,290</u>	<u>152,226</u>
折舊及攤銷		
報告分部折舊及攤銷	(21,046)	(18,378)
有關分部間固定資產轉讓之折舊抵銷	1,840	1,859
	<u>(19,206)</u>	<u>(16,519)</u>
溢利		
報告分部溢利	31,536	22,447
有關分部間固定資產轉讓之折舊抵銷	1,840	1,859
分部間溢利抵銷	(1,721)	(2,149)
	<u>31,655</u>	<u>22,157</u>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之報告分部溢利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	(453)	(854)
	<u>31,202</u>	<u>21,303</u>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資產		
報告分部資產	331,491	276,425
分部間應收款項抵銷	(5,862)	(2,486)
	<u>325,629</u>	<u>273,939</u>
非本期財務資產	112	216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	12,050	11,364
	<u>12,162</u>	<u>11,580</u>
綜合資產總值	<u><u>337,791</u></u>	<u><u>285,519</u></u>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負債		
報告分部負債	72,263	35,332
分部間應付款項抵銷	(5,862)	(2,486)
	<u>66,401</u>	<u>32,846</u>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	23,075	6,150
	<u>23,075</u>	<u>6,150</u>
綜合負債總額	<u><u>89,476</u></u>	<u><u>38,996</u></u>

(c) 地區分部

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入之地區資料。客戶地區以貨物送達之地區為準。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中國	127,176	81,324
美國	84,313	54,819
日本	21,481	9,342
其他國家	11,320	6,741
	<u>244,290</u>	<u>152,226</u>
總計	<u><u>244,290</u></u>	<u><u>152,226</u></u>

本集團大部分固定資產及在建工程（「指定之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根據指定非流動資產之地區作出之地區分部分析。

1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應收賬款	87,116	59,577
應收票據	622	575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9,559	5,510
	<u>97,297</u>	<u>65,662</u>

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均預期於一年內收回。

應收賬款包括應收關連公司款1,719,000元（二零零九年：2,609,000元）。

(a) 賬齡分析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經扣除呆賬撥備），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即期至過期少於3個月	77,886	57,348
過期3個月至12個月	8,510	2,236
過期12個月至24個月	1,044	568
超過24個月	298	—
	<u>87,738</u>	<u>60,152</u>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於開票日期起60至120日內到期。

(b)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減值

有關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減值虧損採用撥備賬予以記錄，除非本集團信納收回款額之可能性極微，於此情況下，直接就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撤銷減值虧損。

呆賬撥備於年內之變動(包括特定及整體部份)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於一月一日	-	300
減值撥回	-	(3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c) 並無出現減值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不會個別或共同被視為出現減值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即期	43,440	39,726
過期少於三個月	34,446	17,622
過期三個月至十二個月	8,510	2,236
過期十二個月至二十四個月	1,044	568
超過二十四個月	298	-
	44,298	20,426
	87,738	60,152

即期之應收款與現時並無違約記錄之大量客戶有關。

過期但不出現減值之應收款與同本集團擁有良好往績之若干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管理層相信不必要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出現重大變動及餘款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餘款持有任何抵押品。

12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應付賬款	28,367	16,007
應付票據	20,369	4,977
其他應付款	13,665	9,391
	<u>62,401</u>	<u>30,375</u>

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預期於一年內結算。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369,000元(二零零九年：4,977,000元)之應付票據以抵押銀行存款4,630,000元(二零零九年：1,156,000元)作抵押。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包括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元	二零零九年 千元
1個月內到期	16,583	6,725
1個月後但於3個月內到期	27,088	11,076
3個月後但於6個月內到期	4,982	2,823
6個月或以後到期	83	360
	<u>48,736</u>	<u>20,984</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錄得之營業額及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為244,290,000美元及30,612,000美元(二零零九年：152,226,000美元及20,022,000美元)，與二零零九年同期相比顯著增長。與二零零九年相比，汽車零部件之營業額按年增加約66.7%；機械部件之營業額增加約75.9%；而壓縮機部件之營業額增加約25.5%。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毛利約為59,924,000美元(二零零九年：37,810,000美元)，即毛利率為24.5%(二零零九年：24.8%)。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營溢利約為35,282,000美元(二零零九年：22,923,000美元)或所錄得營業額之14.4%(二零零九年：15.1%)。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無抵押銀行貸款為23,982,000美元(二零零九年：7,015,000美元)，所有貸款均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銀行信貸約為33,000,000美元(二零零九年：29,000,000美元)，其中22,502,000美元(二零零九年：5,551,000美元)獲動用。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21,620,000美元(二零零九年：18,878,000美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1.9(二零零九年：3)，而資產負債比率(總貸款與總資產之比率)為7.1%(二零零九年：2.5%)。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為10,043,320港元，分為1,004,332,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本公司以股東資金及借貸維持具效益之資本架構。該架構與本公司所承擔風險及集團業務需遵守之規管及市場規定符合一致。

本集團在管理資金時旨在：

1. 考慮各項業務附帶之風險，務求平衡本集團之資產與負債水平。
2. 維持財政穩健以支持業務增長，同時足以達到債權人、監管機構及評級機構之要求。
3. 維持流動資金水平充裕、於資本市場集資之彈性及獲授信貸額度，以保有財務靈活性。
4. 於適當時，有效調動資金以支持增長及撤回過剩資金。
5. 將按貨幣調配資金之政策配合本集團按貨幣劃分之資金需求以管理匯率變動風險。

業務回顧

經歷二零零八年至二零零九年的世界金融風暴的衝擊，二零一零年全球經濟已逐步恢復，本集團二零一零年亦因全球經濟的復甦，營運成果也有很好的表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營業收入達244,290,000美元(二零零九年：152,226,000美元)，年比成長60.5%，稅後盈利為31,202,000美元(二零零九年：21,303,000美元)，年比成長46.5%，扣除少數股權之稅後盈利為30,612,000美元(二零零九年：20,022,000美元)，年比成長52.9%。與二零零九年度同期比較，不論在營業收入及稅後盈利的表現，都有大幅成長。由於全球經濟復甦，市場需求明顯增加，導致汽車、機械及壓縮機零部件三大類產品銷售均呈現明顯增長，其中汽車零部件銷售同比增長66.7%，機械零部件銷售同比增長75.9%，壓縮機零部件同比則增長25.5%。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股盈利3.05美仙，較二零零九年的1.99美仙增長53.3%

本集團經營團隊自二零零八年金融海嘯以來，為因應市場環境變化，除了努力改善各項成本及風險控管外，在財務方面，本集團仍秉持非常穩健的財務政策，未來本集團會持續維持更有效率的財務能力；在業務方面，本集團仍致力於新客戶及新產品之開發，截至目前，本集團已取得諸多國內、外新客戶及新產品之開發，並將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陸續量產出貨，相信應可為集團未來業績表現提供很好的貢獻度。

今年我們亦將在勤威(天津)工業有限公司(以下稱「CMWT」)再增設一條生產線；另外，由於蘇州勤堡精密機械有限公司之原址，因土地面積太少，無法設置鑄造生產線，本集團亦與蘇州新區政府協議，將遷移至新的地址，同時在今年進行擴建生產線，以配合本集團目前新開發業務的生產營運。

於日本近日之地震及海嘯後，本公司已與位於日本西部之客戶取得聯絡，並知悉對其日常業務並無重大影響。由於本集團與日本客戶乃經由日本西部之碼頭進行運輸，因此本公司之貨物付運並無受到影響。本公司將會繼續勿切留意有關事件之未來變化。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收購協議，以收購CMW (Cayman Islands) Co., Ltd. (「CMW (C.I.)」) 餘下20%權益，總代價為28,880,000美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完成收購後，CMW (C.I.)成為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收購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之公佈內。

分部資料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分部資料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0。

僱員福利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平均員工人數為3,674 (二零零九年：2,563) 本集團之員工成本 (不包括董事袍金) 為18,856,000美元 (二零零九年：10,838,000美元)。本公司之薪酬政策乃每年由薪酬委員會進行檢討，並符合現行市場慣例。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並無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予其僱員或董事任何購股權。

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為由中國當地政府營辦之國有社會福利計劃之成員。根據該計劃，本集團須根據有關中國規則及法規向其中國僱員提供退休、醫療、工傷、失業及產假福利。本集團須按彼等薪金成本之特定百分比向社會福利計劃作出供款，以為福利提供資金。本集團之唯一責任為向社會福利計劃作出特定供款。

董事及本集團之所有高級管理人員 (非中國公民) 無權參與由中國當地政府營辦之國有社會福利計劃。然而，於年內，本集團之高級管理人員 (非中國公民) 已參與由勤美股份有限公司 (「勤美」) 於台灣管理之界定福利退休計劃。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向勤美付還59,000美元 (二零零九年：44,000美元) 作為本集團攤佔該退休計劃之供款。除此供款外，本集團無須承擔供款外之任何責任。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4,630,000美元 (二零零九年：1,156,000美元) 之銀行存款作為本集團獲受銀行信貸之抵押。

重大投資或股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本集團將繼續尋求新的商機，並繼續於勤威天津設置一條新生產線，計劃於二零一一年第三季前完成。

外幣風險

本集團與境外客戶之大部份交易以美元計值。由於本集團專注於開發國際客戶層面及預計出口銷量增長，本集團可能面臨以美元、歐元及其他貨幣計值之銷售之更高風險，而本集團之溢利能力可能受外幣利率浮動之重大影響。

人民幣目前並非可自由兌換之貨幣。本集團部份以人民幣為單位之收入或溢利可能須兌換為其他貨幣，以應付本集團之外幣風險，例如派付股息（如宣派）。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計入本集團財務報表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之資本承擔為9,844,000美元（二零零九年：1,030,000美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末期股息

董事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五）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向本公司股東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68美仙（相等於5.29港仙），該等股息將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五）派付予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一日（星期三）起至二零一一年五月十三日（星期五）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享有建議末期股息及出席二零一一年股東週年大會，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不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九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生效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A.2.1（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別，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除外，但本公司並無委任行政總裁，而行政總裁之角色及職能由本公司所有執行董事（包括主席）共同履行。

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已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八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常規守則以書面形式制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天祐博士（審核委員會主席）、邱林美玉女士及徐善可先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勤美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何明憲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八名董事，其中四名為執行董事，包括何明憲先生、曹明宏先生、古恆昌先生及吳正道先生，一名為非執行董事Christian Odgaard Pedersen先生，及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黃天祐博士、邱林美玉女士及徐善可先生。